

人间物语

忆林

## 窗外的枇杷树

| 吴倩倩 文 |

每年吃枇杷的季节,水果店里,枇杷一颗颗整齐地摆放着,相比之下,我最喜欢的,还是老家房子边上父亲种的枇杷。

父亲总共栽种了三棵枇杷树,虽每棵树上的果子口感都有区别,但不论是甜软可口,还是甜中带酸,都令人回味无穷。

父亲知我喜爱枇杷,即便开了一天的货车已疲惫不堪,但看到枇杷成熟了,回到家第一件事,还是拎着竹编篮子,换上褪了颜色的解放鞋,戴上他那顶黑得泛白的鸭舌帽,然后麻利地爬上枇杷树。将篮子稳稳地挂在树杈上后才开始采摘。枇杷树在父亲的攀爬下晃动得厉害,枝丫上熟透的枇杷不停地掉落在地上,“嗒嗒嗒”地裂开一道道口子,渗出甘甜的汁水,让人忍不住流口水。

今年五月的一天晚上,随着一声开门声,我惊喜地发现,父亲提着满满一袋枇杷走了进来。“今天傍晚刚摘的,甜得很!”我一时间不知如何回答,转头看时间,已是夜里十点多,我急忙挽留父亲在家中住一晚,但父亲却说:“要回去了,明天还得去拉货呢!”父亲是骑电动车来的,从县城到乡下至少得半个多小时,他到家得十一点了。

我打开袋子,一串串完好无损的枇杷,个头不大,却颗颗黄得发亮。我小心剥开一颗放入嘴里,那绵软的甜味,在深夜里倏地唤醒我身上的每一个细胞,眼睛却突然发酸想要落泪。

2001年,父亲听说村里染化厂的职工宿舍拿来出售,便从亲朋好友那里三五成组地借,东拼西凑买了房子。父亲说:“我们有自己的房子了,等借来的钱都还完了,我再努力多挣点,以后把房子修整修整。”买房前,父亲正是看中前屋后院有一整片可以种果树的空地。有一天,父亲带回来八棵苗木,大的有一两米高,小的也就七八十厘米高。父亲兴奋地告诉我:“这里有四棵李子树、一棵杨梅树、三棵枇杷树。我把它们都种下去,以后结果,可是吃不完咯!”

房子的二楼是直接挨着马路路面的,地下一楼的门前和门后才是空地。我们居住的都是二楼。父亲站在我卧室的窗户外,半开玩笑地说:“女儿,我就把枇杷树种这里,等枝丫长开了,沿着窗户长到房间里,你想吃枇杷的时候,就可以直接摘着吃。”说完后自己又咯咯地笑了。

次日,父亲便邀请我和母亲一起去栽种果树。我带着满心欢喜和期待,看着父亲双手挥舞锄头,一锹一锹翻开泥土,汗水顺着脸颊流下,一滴一滴渗入大地。阳光将父亲的身影慢慢拉长,再缩短。五六十厘米到一米多深度的土坑共八个,父亲一个个都挖好了。我与母亲一左一右轮番扶着苗木,看着父亲用铁锹将四周的泥土慢慢推入土坑填平,略微压实。四根木头斜斜地倾向刚种下去的苗木,正好形成一个金字塔形状,将它稳稳地固定住。最后再给栽种好的苗木浇点水,助力它们在大自然的恩典下,慢慢汲取养分,随着条条根系蔓延,再蔓延,直至深深扎根土壤。父亲果真将那棵枇杷树,正正地栽在

我卧室的窗户外。

每天早晨,推开窗,我便能看见这棵枇杷树,它陪着我一同成长。也许是阳光雨露特别的滋养,以及父亲的精心呵护,第三年,这棵枇杷树便结出了果子。外围的叶子像张开的花瓣,守护着中间的绿色小精灵,我几乎每天都趴在窗上痴痴地呆望一会,并且盼着它们赶紧换上黄色的外衣。

父亲总是比我先发现黄了的枇杷,然后迫不及待摘下给我。为了确保摘下的枇杷完好无损,父亲准备了竹杈,将杈子慢慢戳向一串枇杷中间的枝丫,然后往一个方向不停扭转,枇杷就乖乖地挂在了竹杈上。那时的枇杷,也就一枚硬币那么大,但却颗颗水润饱满。父亲挑选了颜色最深的一颗,一下、两下、三下,小心翼翼地剥开皮放入我嘴里。我眉头紧锁,被这酸酸的味道弄得打起寒颤。父亲不可思议地问:“很酸吗?”还没等我回答,便剥好一颗放入自己口中,随后“嗯……”的一声惊叹,父亲笑着说:“好像真的有点酸。”

后来,父亲不知道在谁家吃到了口感不错的枇杷,便带回来一根枝条。父亲告诉我:“这棵树的枇杷特别好吃,等我把它嫁接上去,明年的枇杷就甜啦。”只见父亲在树皮较光滑的地方,用刀切了个带有倾斜角度的小口,然后将带回来的树枝也削出一个45度左右的斜角度,最后将树枝插入接口,并用胶带将接口处固定好。“这样就嫁接好啦?就能长出别人家那样的枇杷吗?”我不可思议地望着父亲。父亲冲着我神秘地笑了。

第二年的枇杷,个头还是差不多,但的确甜了许多。枇杷成熟后,父亲每隔两三天,便爬上树,给我摘几串新鲜的枇杷。父亲告诉我:“摘枇杷时要连着一小段树枝,这样枇杷才不容易烂。”

到了枇杷收尾的时候,树尖上黄得发亮,最令人垂涎欲滴的枇杷,父亲总是留着不肯摘,我疑惑不解。父亲笑嘻嘻地说:“你看看窗外的鸟儿那么多,也要留一些给它们尝尝呀。”鸟儿似乎听懂了父亲的话,不停地扑扇着翅膀,开心地在枝丫上欢快地跳跃,一口一口将枇杷啄出汁来,引来成群的蚂蚁、小虫子一同品尝。每年枇杷成熟,父亲都会分成好几份,挨家挨户送给身旁的亲戚朋友品尝,但他自己却吃得不多。

不知不觉,从读书到参加工作,再到结婚,这棵枇杷树已然陪我度过了近十九个年头。直到我怀孕那一年,窗外的枇杷树不知什么原因枯死了,看着光秃秃的树干,零星地挂着几片毫无生机的叶子,我失落极了,像是失去了什么。正是那一年,父亲说要围个鸡栅栏,给我养鸡坐月子吃。后来,父亲将枯死的枇杷树锯成与栅栏差不多的高度,并在栅栏边上有秩序地架上好多竹杈,再依托砍断的枇杷树,刚好可以放上一块用过的大铁片。父亲足足养了二十几只鸡。父亲说:“这样,这些鸡就有了避雨的地方,不会在下雨天没地方避雨了。”

听了父亲的话,我望着卧室窗外枇杷树曾经生长的那个地方,久久不能平静。

## 她的名字叫草庵里

| 邹炜 文 |

原来以为我一直可以守望她,有的是机会描摹她。可是那个叫“草庵里”的村庄,放弃了昔日的一切,放弃了日行月走人世更迭,消失在了我们匆匆复匆匆的背影里。

我回想童年留给我的余温,企图用文字排列出她的轮廓,却发现渐深的光阴里,记忆都混沌了。我们都老了。

她的形态,我已经慢慢地陌生。我想,我之所以仍然要写她,是因为那里有我的父亲母亲。

是的,她已变得面目全非,门牌上的地址早已变成了“鸿泰苑”。事事要操心的母亲,也成了一个偏瘫病人终日在没有电梯的楼上熬日子。

草庵里,我只能在我的想念里寻找她。

我只能用这些支离破碎的文字,回到那个村庄。

置身那个叫“鸿泰苑”的小区,我常常默默比照,哪里是我家老屋,哪里是村边小河……

老屋,具体位置已经想象不出,只有一间屋,兼了卧室、厨房和起居,靠门处还搭了兔窝养了些灰兔。有了这些灰兔,也许我们兄妹不至于因为每学期都交不出三块钱学杂费而被罚站在粉笔画的圈圈里。门外左手边,是一条小河,这条小河在村庄的东面从村首流到村尾。

门前一处竹园,全赖爱花爱草爱树木的母亲打理,捉迷藏乘风凉,竹园给了贫穷的我们无穷的欢乐。

在外读书那几年,父母在拆了土庙挖了庙场上的银杏而建的“农科站”后面,建起了新屋,对现在来说,也是老屋,是新的老屋。

新的老屋前,沿着“农科站”的院墙,母亲常年栽种着花草。这会儿码成文字,我对这些花草的名字犹疑起来。对花草的无知,又一次辜负了母亲对花草的热爱。

被拆的土庙,给了我的村庄“草庵里”这个好听的名字。记事的早年,土庙里寄居着逃荒来的徐姓人家。母亲在生产队劳作的时候,嗷嗷待哺的我,要么,一整天坐在田埂上,要么,就是托付给土庙里的徐家奶奶。

徐家奶奶虽然善良,可是家里并没有多余的粮食喂我。父母至今

还常会跟我说起一件我自己难以置信的事,那就是我竟然曾经差点儿饿死!

还有一些其他的,听起来很不幸的生存现实,全是由父母向长大了的我描述,我自己完全不记得。写这些,真的不是为了追求描写疾苦的美学原则,我只是想说,对我们兄妹来说,再艰苦的生活都已在记忆之外,而对于父母,那是怎样一种不容易呢!

父亲喜欢孩子。若不是计划生育,他是很憧憬有一大群孩子围绕着他的,养不养得活那是另外一回事。在外面累死累活回来,只要有我们兄妹在他跟前,有我这个小棉袄坐他膝上,一切疲乏和烦恼就好像真的都没了。那时候的父亲,尤其很嚣张很霸道地宠我,一家人,也就是我这个女儿可以和他顶撞、还嘴,针锋相对。

父亲不喜欢我放了晚学帮老师做事,对他来说,除了考试考100分,其他一切阻碍他的女儿及早到家的事情都不是好事……

我又看到了那个学习成绩很好,但却自卑、自闭的小姑娘,那个把作文篇篇写成范文来抵抗自己过度沉默的小姑娘。

最终决定命运的果然是性格。学习成绩好没有用,作文写得好也没有用。母亲常说这么一句话:穷人养diao货。我不知道这个diao是哪个diao,但是很不幸地,应验了母亲的话,从“草庵里”出来,我真的“出落”成了一个女屌丝。

还有这么一句非常鸡汤的话:当下的自己是最好的。可是回头回望,我发现自己从来不曾变得多有魅力,有的只是毕露无遗的屌丝气质。

每次到鸿泰苑,这个“草庵里”的旧址,我都看见那个纤细少女,因为太瘦小也或者还有点好看,被人称作“小仙人”的少女,带着失重的步履走过。

低微的身份,平凡的生活,庸碌的现状。这一切,和“草庵里”这么诗意的名字太不相符,我对我生于斯长于斯的“草庵里”充满了愧意。

日新月异,老屋不存,是历史必然,也许,真的不必惆怅,因为草庵里好像又一直在。

我听到,从前的邻居在轻轻唤我的乳名。



窗外

摄影 李玉祥